

孔廟和國子監博物館組織編纂

新編國子監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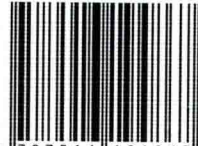
高彥 王琳琳等◎編著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扫一扫
获得更多新书信息

ISBN 978-7-5161-9486-7



9 787516 194867 >

定价：168.00元

孔廟和國子監博物館組織編纂

新編國子監志

高彥 王琳琳等◎編纂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新編國子監志 / 高彥等編著. —北京: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2016. 12

ISBN 978 - 7 - 5161 - 9486 - 7

I. ①新… II. ①高… III. ①國子監—歷史—1912 - 1956
IV. ①G239. 29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6)第 308876 號

出版人 趙劍英
責任編輯 孫 萍
責任校對 石春梅
責任印製 王 超

出版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樓西大街甲 158 號
郵 編 100720
網 址 <http://www.csspw.cn>
發行部 010 - 84083685
門市部 010 - 84029450
經 銷 新華書店及其他書店

印刷裝訂 北京君昇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開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張 35.5
字 數 601 千字
定 價 168.00 元

凡購買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圖書,如有質量問題請與本社營銷中心聯繫調換
電話:010 - 84083683

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

北京市社會科學基金項目

北京市文物局科研成果出版項目

《新編國子監志》編委會

總顧問：閻崇年

主編：吳志友

顧問：馬法柱 牛潤珍 劉高孟超

副主編：陳靜 李超英 高樹榮

執行主編：高彥 王琳琳

執行副主編：常會營

修撰人：高彥 王琳琳 常會營 鄒鑫 董豔梅

李曉頓

編委會委員(以姓氏筆畫為序)：

王琳琳	孔喆	白雪松	呂會東	李永康
李超英	李斌	李瑞振	李曉頓	吳志友
吳純	金漫江	胡曉容	紀捷晶	馬天暢
袁碧榮	徐政宗	高彥	高樹榮	郭韡
陳靜	常會營	崔立新	張璟	董豔梅
程式	喬雷	鄒鑫	鄭曉峰	燕京
繩博				

序

閻崇年

“國子學”自漢以來，源遠流長。北京國子監的設立，在金海陵王完顏亮時期。先是，遼會同元年（938年）為南京，開泰元年（1012年）號燕京。金海陵王貞元元年（1153年）定都南京，但“以燕乃列國之名，不當為京師號，遂改為中都。”^①從此，中都（今北京）成為金朝的都城。這是北京第一次成為北中國的政治中心。金天德三年（1151年），在中都設置國子監。《金史》記載：天德三年（1151年）“正月，初置國子監”。^②《金史》又記載：“凡養士之地曰國子監，始置於天德三年，後定制”。^③是為北京設立國子監之始。^④金大定十三年（1173年），“始設女直國子學”。^⑤就是始設女真國子學。但金代記載國子監的史料散碎、殘缺，也沒有留下國子監志。在元代，大都成為全中國的政治中心、教育中心，在大都設立國子監。至元二十四年（1287年）閏二月，《元史》記載：“設國子監，立國學監官”。^⑥是為大都設國子監之始。元朝還設立蒙古國子監，並曾設立回回國子監。但都沒有留下國子監志。明永樂元年（1403年）正月，永樂帝以北平為北京；二月，即決定在北京設國子監。^⑦

① 《金史·地理志上》第24卷，中華書局校點本1975年版，第572頁。

② 《金史·海陵王紀》第5卷，中華書局校點本1975年版，第96頁。

③ 《金史·選舉志》第51卷，中華書局校點本1975年版，第1131頁。

④ 《金史·孔璠傳附子拯傳》卷一百五記載：“拯，字元濟，天德二年（1150年），定襲封衍聖公俸格，有加于常品。是歲立國子監。”此處，“天德二年，……是歲立國子監”誤。

⑤ 《金史·選舉志》第51卷，中華書局校點本1975年版，第1133頁。

⑥ 《元史·世祖本紀》第14卷，中華書局校點本1976年版，第296頁。

⑦ 《明太宗實錄》第17卷，永樂元年二月庚戌（初三日），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勘本，1962年。

明朝留下三部國子監志書，即《國子監通志》（成化刻本）、《國子監續志》（弘治刻本）和《皇明太學志》（嘉靖刻本）。在清朝，有兩部國子監志書，一部是乾隆《欽定國子監志》，另一部是道光《欽定國子監志》。

因此，編纂《國子監志》，在明、清兩代，形成了優良的纂修傳統。但自道光十三年（1833年）至宣統三年（1911年），沒有纂修《國子監志》。孔廟與國子監博物館於2015年出版《續修國子監志》，填補了這一空白。清光緒三十一年（1905年）八月，清廷宣佈廢止科舉制度：“茲據該督等奏稱‘科舉不停，民間相率觀望，欲推廣學堂，必先停科舉’等語，所陳不為無見。著即自丙午為始，所有鄉試、會試一律停止。各省歲科考試，亦即停止。”^①一千餘年的科舉制度，至此宣告廢止。隨之，國子監的性質、功能、作用、地位發生了根本的變化。王國維在《觀堂集林》中，於清代學術做出概括：“國初之學大，乾嘉之學精，而道（光）咸（豐）以降之學新。”這裡的“新”，其內容之一是廢舊學、興新學。六年之後，辛亥鼎革。中國歷史進入新的時期，中國教育體制也隨之進入新的時期。

科舉制度雖然廢止，孔廟和國子監尚在，但其性質和作用發生了根本性變化。這段歷史研究起來，資料龐雜，頭緒紛繁。在這種繁難文化背景下，孔廟和國子監博物館吳志友館長，組織研究人員，克服困難，歷時五年，搜集百年來有關孔廟和國子監的大量檔案、文獻、報紙、期刊及論著等方面歷史資料，進行梳理、考據、探索和評述，結集出版新的研究成果——《新編國子監志》。

《新編國子監志》續寫國子監歷史，從民國初（1912年）至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初（1956年）這段歷史，結集為《新編國子監志》，而成為《續修國子監志》的姊妹篇。其主要內容，略分述如下：

第一，記述民國時期孔廟和國子監的管理，包括管理機構與管理人員、管理制度與管理事項、對外開放與古建維護以及研究與陳列等。

第二，記述民國年間孔廟和國子監的祭孔、講經，包括民國時期政府祭孔與社會賢達祭孔講經，民國時期祭孔講經史事，民國初年關於祭孔問題的爭議，民國時期的祭孔政令、禮儀、樂舞和服飾等，進行了分門別類

^① 《清德宗景皇帝實錄》第548卷，光緒三十一年八月甲辰（初四日），中華書局影印本1987年版。

的詳細論述。

第三，記述民國時期孔廟和國子監的文物狀況，包括金石、匾額（民國石刻、十件彝器、匾額）等，進行了認真整理和詳細論述。

第四，增設“人物志”一章，薈萃民國年間與孔廟和國子監相關的歷史人物，包括著名學者嚴復、梁啟超、蔡元培、夏曾佑、胡玉縉、魯迅等的思想著述、生平事蹟，特別是對魯迅先生與孔廟和國子監的淵源等做了較為詳盡的論述。

第五，對1949年至1956年孔廟和國子監管理、古建文物遺存、堂舍佔用及古建文物損壞情況及古建文物的保護與修繕進行了分類統計，還對1957年以後孔廟和國子監古建文物的使用、保護概況進行了資料彙整。

第六，旁及古建築史、金石學、文物學，且包括了相關政策方針、行政管理、機構實施等方面的內容。在這一百年多年的動盪與變革中，廟舍建築，歷次變遷，許多歷史資料早已湮沒，但著述者上下求索，流覽抄錄，爬羅剔抉，在研究的廣度和深度上，既有突破，也有創新。

《新編國子監志》一書，於傳承與弘揚中華優秀傳統文化，資料充實，體例統一，事以類聚，依時敘事，內容豐富，結構合理，撰寫規範，是一項優秀的學術成果，填補了孔廟和國子監百年歷史的一項空白。

此前，《續修國子監志》已經出版，受到社會各界好評。而今，孔廟和國子監博物館研究部研究人員，勤奮研究，再接再厲，《新編國子監志》已完稿並將付梓，可喜可賀。祈望本館全體研究人員，弘揚優秀傳統文化，挖掘孔廟和國子監的文化內涵，開展學術研究，做出新的貢獻。

是為序。

（作者為孔廟和國子監博物館名譽館長）

編輯說明（凡例）

1. 北京國子監正式修志，始見於明代，有《皇明太學志》《國子監通志》等。清代乾隆敕修國子監志，名曰《欽定國子監志》，被收入《四庫全書》。其後道光年間續修，時間下限為道光十三年（1833年）。清末光緒年間據道光版補刻重印，沒有續寫新的內容。2015年出版的《續修國子監志》續寫道光十四年（1834年）至宣統三年（1911年）北京孔廟國子監這段歷史。在此基礎上，本志編修民國初年至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初（1912—1956年）這段歷史。

2. 1912年國家政體發生變化，原有志書體例不可再用。雖無先例可循，我們根據國子監孔廟實際情況，編製體例，數易其稿。

3. 本志以古籍史料、檔案資料為主要依據，參閱相關文獻、著述等，科學查證，謹慎採錄，嚴加核實，力求真實可靠。

4. 本志紀年，清代採用中國歷史紀年與公元紀年對照方式，年號及農曆月、日用漢字書寫；說明文字採用公元紀年方式，公曆月、日用阿拉伯數字書寫。

5. 為符合史料和檔案資料的時代特徵，本志用字採用繁體字。標點符號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和中國國家標準化管理委員會公佈的《標點符號用法》標點。

6. 本志中數字計量單位，以當時的計量單位書寫。

目 录

第一章 民國時期孔廟國子監的管理	(1)
第一節 管理機構與管理人員	(1)
一 管理機構	(1)
二 管理人員	(3)
第二節 管理制度與管理事項	(5)
一 管理制度	(5)
二 管理事項	(10)
第三節 對外開放	(15)
一 開放政策和措施	(15)
二 參觀情況統計	(17)
第四節 古建築維護	(23)
一 中華民國北洋政府時期(1912—1928年)報修及 修繕狀況	(24)
二 中華民國國民政府時期(1927—1938年)報修及 修繕狀況	(24)
三 日偽統治時期(1938—1945年)報修及修繕狀況	(34)
四 中華民國國民政府時期(1945—1948年)報修及 修繕狀況	(35)
第五節 研究與展覽	(36)
一 拓印碑刻	(36)
二 文物展示與交流	(37)
三 相關文章論述	(39)

第二章 民國時期孔廟國子監祭孔、講經	(41)
第一節 民國時期政府祭孔	(41)
一 民國初年關於祭孔問題的爭議	(42)
二 民國時期祭孔政令	(56)
三 民國時期祭孔禮儀	(120)
四 民國時期祭孔樂舞	(197)
五 民國時期祭孔服飾	(225)
第二節 民國社會賢達祭孔講經	(252)
一 中華民國北洋政府時期(1912—1928年)的民間祭孔講經	(252)
二 中華民國國民政府時期(1927—1938年)的民間祭孔講經	(259)
三 日偽統治時期(1938—1945年)的民間祭孔講經	(259)
第三章 民國時期孔廟國子監文物狀況	(260)
第一節 文物遺存與變遷	(260)
一 民國五年(1916年)孔廟國子監建築、館藏狀況	(261)
二 民國十七年(1928年)物品清冊	(264)
三 孔廟崇聖祠、國子監等處殿宇樹株碑匾器物清冊(1937—1940年)	(273)
四 國子監擬栽樹木種類株數地區清單	(284)
五 民國三十二年(1943年)三月二十四日孔廟國子監駐軍損失清單	(284)
第二節 歷史博物館徵收保存孔廟國子監文物	(286)
第三節 金石匾額	(290)
一 民國石刻	(290)
二 十件彝器	(351)
三 匾額	(382)
第四章 人物志	(407)

第五章 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初期的孔廟和國子監	
(1949—1956 年)	(435)
第一節 管理	(435)
一 中央管理機構	(437)
二 北京市管理機構	(439)
第二節 古建文物的遺存情況	(443)
一 回收東北大學及後來華北大學因戰事來京學生佔用的 文物和其他物品	(444)
二 孔廟國子監古建文物清理情況(1950 年)	(446)
三 孔廟庫存物品情況(1951 年)	(458)
四 孔廟國子監樹株情況	(472)
五 孔廟國子監部分珍貴文物的遷移和歸屬	(475)
第三節 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初期孔廟國子監被佔用及 古建文物損壞情況	(484)
一 被軍隊佔用及古建文物損壞情況	(484)
二 企業、學校佔用對古建文物的損壞情況	(485)
二 孔廟國子監古建文物被佔用的狀況最終得以解決	(492)
第四節 古建文物的保護、規劃與修繕	(495)
一 相關政令與法規	(495)
二 對孔廟國子監文物古建的具體保護措施	(496)
三 規劃與修繕	(497)
附記:1957 年後孔廟國子監碑刻保護與變遷	(506)
附 錄	(515)
一 國子監訪問記	(515)
二 孔廟國子監紀略	(532)
三 孔聖廟宇	(544)
參考文獻	(548)
後 記	(554)

第一章

民國時期孔廟國子監的管理

北京孔廟國子監歷經元、明、清三代遺存至今。國子監是國家設立的最高學府，孔廟是國子監的重要組成部分，並且承擔著封建帝王每年春秋兩季祭祀先師孔子的重要典禮，這一雙重身份使其成為規格最高的皇家廟宇之一。孔廟國子監的管理由朝廷委派專門機構負責，實行封閉式管理。古建、器物例有歲修，使用有章，保護得當。中華民國時期，孔廟國子監功用有所轉變，孔廟繼續作為祭孔的場所，國子監則曾經創設歷史博物館籌備處，南學設立京師圖書館。孔廟國子監逐漸成為民眾參觀遊覽的公共場所。民國時期是孔廟國子監歷史發展的重要環節。隨著社會的變遷，孔廟國子監的職能和管理也發生了很大變化。本章從管理角度彙集相關資料，記述了孔廟國子監這一時期較為複雜的歷史，分為管理機構與管理人員、管理制度與管理事項、對外開放、古建築維護、研究與展覽五節。

第一節 管理機構與管理人員

一 管理機構

國子監是元、明、清三朝設立的最高學府和管理教育的行政機構，也是歷代皇帝視學臨雍的地方；京師孔廟的日常管理由國子監祭酒和司業等負責，每逢帝王親祭或遣官釋奠，則由專門機構負責。元代肇建，

國子監“統於集賢院”。^①明代併學於監，即監學合一，隸屬禮部。清代“順治元年……監中事宜，俱禮部總之。十五年，命監事專屬之國子監。康熙二年，復隸禮部。十年，仍專屬國子監”^②。雍正三年（1725年）設“監管國子監事大臣，總理本監一切事物”^③。自此，國子監成為朝廷的直屬機構直至清末。光緒二十九年（1903年）十一月，改管學大臣為學務大臣。光緒三十一年（1905年）十月，學務大臣監管翰林院、國子監。同年准設立學部，國子監歸併學部，設監丞一員，秩正四品，總司文廟、辟雍殿一切禮儀事務。至此，國子監結束了作為最高學府和管理教育的職能。

1911年，清政府設典禮院主管祭祀事務及壇廟管理事宜，孔廟的祭祀事宜也歸屬典禮院管理。

1912年1月9日，南京臨時政府教育部正式成立。教育部設一廳三司，即承政廳、普通教育司、專門教育司和社會教育司。社會教育司下設三個科。第一科負責宗教、禮俗，第二科負責科學、博物院、動植物園、圖書館、美術館、演藝會等，第三科負責通俗教育、演講會、通俗圖書館等。時供職於教育部的魯迅先生在民國元年（1912年）6月25日視察了安定門內國子監之後，商得司長同意，即於7月9日決定在此成立國立歷史博物館籌備處。“委派兩次東渡日本考察政學的元和（今吳縣）胡玉縉為主任，成襄其事者，有羅庸、裘子元等人。”^④

國子監南學位於國子監街（原名成賢街）南方家胡同，是清朝雍正皇帝欽賜給國子監的官房，共有一百多間。清代中、後期南學為國子監學生肄業的主要學舍，是國子監的一部分。清末，國子監歸併學部，光緒三十二年（1906年）在南學原址創辦“京師第一師範學堂”。民國元年（1912年）由教育部接管，經改組後更名為“北京師範學校”並遷址西

①（清）文庆、李宗昉等纂修，郭亞南等校點：《欽定國子監志》，北京古籍出版社2000年版，第646頁。

② 同上書，第642頁。

③ 同上書，第648頁。

④ 傅振倫：《北京國立歷史博物館史略》，《博物館研究》1988年第1期。（此時魯迅為第二科科長，主管文、教、博、圖、藝等事業）

城豐盛胡同。魯迅先生於民國二年（1913年）就參與了“京師圖書館”的籌建工作，由於原館舍在後海廣化寺，地域狹小潮濕，不利於藏書和借閱工作，魯迅擔負起新館選址的勘察工作，提出並上報以國子監南學為新館址。

北洋政府時期的孔廟國子監先後歸屬教育部和內務部管轄，主要作為祭祀孔子禮儀場所，也成為袁世凱復辟和軍閥專制宣揚正統的重要歷史舞臺。在北伐戰爭勝利後，北洋政府倒臺，國民政府接管北平。孔廟國子監歸屬內政部壇廟管理處，並於1928年正式對外開放。

1934年12月，南京國民政府決定將原屬國民政府管轄的北平各壇廟移交北平市政府。1935年1月，北平市市長袁良派遣楊珠山等人接管了壇廟管理處，並更其名為“北平特別市管理壇廟事務所”。

“七七事變”後，日偽政府成立壇廟管理機構，設“北京特別市公署管理壇廟事務所”，維持對北京各處壇廟的管理。

日本投降後，北京恢復稱北平。1945年9月，北平市政府社會局接收管理壇廟事務，稱“北平市社會局管理壇廟事務所”，孔廟國子監一直歸其管轄至1949年年初。

二 管理人員

明清時期孔廟國子監均設專員管理，自有一套完備的管理制度和人員。民國時期孔廟延續祭祀事務，除了政府專派的管理員外，還有從前清接收的部分伏役，這些人在孔廟的稱為廟戶和殿戶，在國子監的稱為堂役和皂役。廟戶實際是護院的，也打理日常的打掃、修路、割草等事務，孔廟四角都有“戶房”，就是廟戶住的地方。而殿戶只管祭孔時佈置大成殿及前期的準備工作。廟戶和殿戶多為世襲的職業，在清代薪金是每月6錢銀子，民國初期每月4塊錢。清代孔廟歸國子監官員管理，進入民國以後，歸屬壇廟管理體系，因此以管理孔廟為主，專設孔廟管理員並負責兼管國子監事務。另外，由於孔廟國子監管理人員的系統資料未能查尋到，只能從相關呈文、報告中摘錄，因此不免有疏漏之處。為便於了解，現將民國時期各個階段上級主管單位和孔廟國子監管理人員的簡要情況見表1—1。

表 1—1 民國時期孔廟國子監歷任管理機構和人員

時期	主管機構和主要管理人員	孔廟國子監管理人員
民國元年（1912年）至民國三年（1914年）	教育部社會教育司代管 夏曾佑、魯迅等	
民國三年（1914年）至民國五年（1916年）	內務部典禮司 專門負責祭祀事宜	
民國五年（1916年）至民國十七年（1928年）	內務部壇廟管理處正式接手管理 處長李昇培	
民國十七年（1928年）	內政部北平壇廟管理處	孔廟事務員徐之鈞、辛為楨
民國十八年（1929年）	內務部壇廟管理處 股長何澤蘇、股員高貴蔭	孔廟事務員徐之鈞、幫辦孔廟事務楊正冠
民國十九年（1930年）	內政部北平壇廟管理所 所長趙連半、張松函	孔廟事務員徐之鈞、幫辦孔廟事務趙厲師
民國二十年（1931年）	內政部北平壇廟管理所 股長高貴蔭、股員溫利時、辦事員王德津	國子監兼孔廟事務員趙法參、趙厲師、朱玉鐘，孔廟辦事員徐秀斌、售票員韓炳武、于成鼈
民國二十一年（1932年）	內政部北平壇廟管理所	孔廟辦事員張清遠
民國二十二年（1933年）	內政部北平壇廟管理所 主任付浴華、股長王廷治、高貴蔭，股員王德津、涂世治，辦事員田守禮（1933年，壇廟管理所主管稱謂一度由“所長”改稱“主任”。1935年恢復稱“所長”）	孔廟辦事員張清遠，售票員藍鳳占、溫多雲
民國二十三年（1934年）	內政部北平壇廟管理所 所長張俊捷、股員杜舍車	孔廟辦事員張清遠、廟戶劉忠、黃榮
民國二十四年（1935年）至民國二十五年（1937年）	北平特別市管理壇廟事務所 所長楊珠山（1935年6月卸任）、所長陶履敦、副所長劉德明；股長李仲駒、陳枚巧；保管股股長陳枚功；股員張楚珍、張正華	孔廟管理員張清遠，孔廟世襲廟戶計有黃、高、劉、袁四姓